

漢譯

南傳大藏經

律藏三

請勿翻印



版權所有

經藏大傳南譯漢

元亨寺漢譯南傳大藏經編譯委員會

主任委員 釋善妙老和尚

監修 印順導師・演培法師

水野弘元博士・黃錦鉉博士

Prof Dr. Y. Karunadasa

Ven Dr. K. Anuruddha

Ven Dr. Dhammajoti

通妙

吳老擇

元亨寺妙林出版社

高雄市鼓山區80417元亨街七號

(〇七)五二一三三三六(五線)

(〇二)七六九九五〇八・七六一六一三四(傳真)

四〇三七六九六七 妙林月刊雜誌社

局版台業字第三九三三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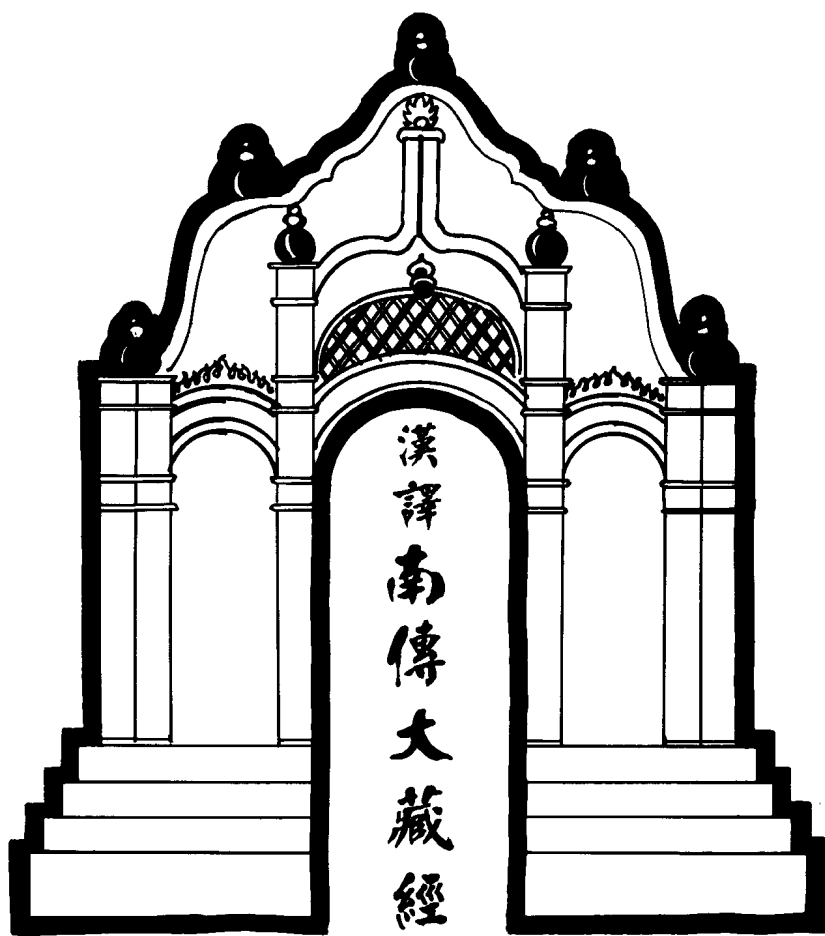
天翼電腦排版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李富美律師

民國八十一年二月

譯者 發行 地址 電話 電報 郵撥帳戶 登記證 電腦排版 承印 法律顧問 初版





佛陀苦行像

凡例

- 一、本藏經根據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刊行會出版之日譯本重譯，並參照Pali Text Society原本，即Hermann Oldenberg刊行本(London, 1929)，加以修訂。
- 一、日譯本與原巴利文之精義略有出入者，今皆觀瀾而索源，以巴利聖典爲主，扶其奧論，不當者刪之，未備者補之。
- 一、日譯本於經文行端，標有P.T.S.對照碼，以示原刊行本之頁數，俾便互相對照。今仍沿襲採用，並以阿拉伯數字標出。但原標於戒條後釋文條目上之對照碼，則因中文語序之故而有調動。
- 一、經文中〔 〕內之辭句，乃爲補足行文之語氣及助讀者瞭解而加添。
- 一、經文中有……或……乃至……者，依原本之省略。〔……〕或〔……乃至……〕則是日本譯者權宜上之省略。
- 一、凡義理深蹟之辭彙或因直譯而辭理不順者，皆於其下（……）作簡單夾註。
- 一、人名、地名等專有名詞之音譯，盡量採用北傳漢譯律藏中已有者。然北傳漢譯

律藏主要是依梵文翻譯，故其譯音，並不完全能符合巴利語。讀者可檢附中、巴互對索引，以資比照。

一、術語、名相等之採用，大抵援拈北傳漢譯律藏之習慣用語。庶幾辭趣一揆，文歸雅飾。

一、目次中括弧內所表示之戒名，乃依覺音之巴利善見律註並參照學處而略有更改。

目次

律藏三 大品

通妙
譯

律藏第二部爲犍度部，敘說僧伽各種制度、規則、儀式，以及其成立因由。

大品前篇由十犍度構成（對照漢譯諸本另見律藏五附錄中）。

第一 大犍度

敘說佛陀成道至舍利弗、目犍連出家因緣，並有關授具足戒種種情形及其規則。

誦品一 (一一六)

一 菩提樹下因緣……………一

佛陀於菩提樹下順逆憶念十二因緣。

二	阿闍波羅榕樹下因緣……………	三
---	----------------	---

爲傲慢婆羅門說婆羅門法。

三	目支鄰陀樹下因緣……………	四
---	---------------	---

目支鄰陀守護龍王。

四	羅闍耶他那樹下因緣……………	五
---	----------------	---

多富沙、婆梨迦二商人供養佛陀。

五	梵天勸請因緣……………	六
---	-------------	---

六	〔初轉法輪〕……………	一〇
---	-------------	----

至波羅捺國仙人墮處之鹿野苑爲五比丘說法。

誦品二 (七一—一四)

七	耶舍出家因緣……………	二一
---	-------------	----

八	〔耶舍母與其原妻歸佛〕……………	二四
---	------------------	----

九	四在家出家因緣……………	二五
---	--------------	----

一〇	〔五十人出家〕……………	二七
----	--------------	----

一一 魔緣	二八
-------	----

佛勸諸比丘遊行以及與魔波旬問答。

一二 三歸依、具足戒因緣	三〇
--------------	----

許諸比丘循三歸依出家。

一三 〔魔緣〕	三一
---------	----

一四 賢眾友事	三二
---------	----

誦品三 優樓頻螺神變（一五—二一）

於優樓頻螺示現種種神變以使三迦葉出家。

一五 初神變	三三
--------	----

一六 第二神變	三六
---------	----

一七 第三神變	三六
---------	----

一八 第四神變	三七
---------	----

一九 第五神變	三八
---------	----

二〇 〔其他諸神變及三迦葉歸佛〕	三九
------------------	----

二一 熾燃品……………四六

誦品四 (二二—二四)

二二〔摩竭國洗尼瓶沙王歸佛〕……………四七

二三—二四 舍利弗、目犍連出家因緣……………五四

誦品五 奉事和尙 (二五—三〇)

二五 奉事和尙品……………六〇

二六 承事同修品……………六七

二七〔弟子規則〕……………七〇

二八—二九〔依白四羯磨授戒〕……………七三

三〇〔出家四依〕……………七六

誦品六 (三一—三三)

三一〔法臘十歲及其他〕……………七七

三二 奉事阿闍梨品……………七九

三三 承事侍者……………八〇

誦品七 (三四—三八)

三四	〔侍者之規則〕	八一
三五	〔愚癡暗昧之阿闍梨〕	八一
三六	授具足戒之五分十六事品	八二
三七	授具足戒之六分十六事品	八六
三八	舊外道因緣	八六

誦品八 無畏 (三九—五三)

三九—五〇	〔不得令出家者〕	九〇
五一	〔前項之例外〕	九八
五二	〔不得蓄二沙彌〕	九九
五三	〔須依止比丘及不須依止比丘〕	九九
誦品九	〔餘財〕 (五四—七一)	
五四	〔餘財〕	一〇三

佛至迦維羅衛城，令求餘財之羅睺羅出家。

五五	〔五一之例外〕		一〇四
五六	〔沙彌十戒〕		一〇四
五七—五八	罰〔沙彌〕事		一〇五
五九	〔不得帶走所餘會眾〕		一〇六
六〇	〔擯滅沙彌〕		一〇六
六一—七〇	〔不得授戒者〕		一〇六
七一	不得令出家之三十二種人品		一一三
誦品一〇	（七二—七九）		

七二	〔無恥者〕		一一四
七三	〔無依止而住〕		一一五
七四	〔授戒與二、三人〕		一一六
七五	〔從入胎至二十歲受具足戒〕		一一六
七六	具足戒羯磨		一一七
七七	四依品		一二〇

七八 四非事品……………一二〇

七九 〔被舉而還俗者〕……………一二一

攝頌……………一二三

第二 布薩健度

誦品一 外道（一一一六）

一 〔布薩起源〕……………一三五

二 〔布薩說法〕……………一三六

三 〔布薩羯磨〕……………一三六

四 〔布薩日〕……………一三八

五 〔布薩界〕……………一三九

六一七 〔布薩界之選定〕……………一四〇

八 〔布薩堂〕……………一四一

九 〔布薩場〕……………一四二

一〇 〔長老比丘及新參比丘〕……………一四三

一一	〔布薩之住處〕		一四三
一二	〔不離衣〕		一四四
一三	〔三布薩界〕		一四七
一四	〔布薩種類〕		一四七
一五—一六	〔讀誦波羅提木叉〕		一四八

誦品二 周多那瓦睹 (二七—二七)

一七	〔續讀誦波羅提木叉〕		一五三
一八	〔日數與比丘數〕		一五四
一九	〔布薩之告示〕		一五五
二〇	〔莊嚴布薩堂〕		一五六
二一	〔愚癡暗昧比丘〕		一五七
二二	〔與清淨〕		一五九
二三	〔與清淨欲〕		一六〇
二四	〔布薩日被捕比丘〕		一六一

二五	〔狂比丘〕		一六二
二六	〔四乃至一比丘〕		一六三
二七	〔罪〕		一六五

誦品三（二八—三六）

七十五事。

二八	無罪十五事		一六九
二九	以別眾爲別眾十五事		一七二
三〇	疑惑十五事		一七三
三一	惡作性十五事		一七四
三二	願不和十五事		一七四
三三	〔上項詳說〕		一七五
三四	〔舊比丘與客比丘〕		一七五
三五	〔布薩日遷居〕		一七八
三六	〔不得讀誦波羅提木叉事〕		一八〇

攝頌……………一八一

第三 入雨安居健度

誦品一 雨安居誦品（二—八）

一〔雨安居起源〕……………一八五

二〔入雨安居時期〕……………一八五

三〔安居中不得遊行〕……………一八六

四〔不得不入安居〕……………一八六

五—八〔三例外〕……………一八七

誦品二（九—一四）

九—一一〔續三例外〕……………二〇一

一二〔安居之處〕……………二〇五

一三〔安居中出家〕……………二〇六

一四〔安居之約〕……………二〇七

攝頌……………二一〇

第四 自恣慥度

誦品一 (一一六)

一	〔自恣起源〕	二二三
二	〔自恣時應蹲踞〕	二二六
三	〔自恣日〕	二二六
四	〔自恣被捕之比丘〕	二二八
五	〔五乃至一比丘〕	二二八
六	〔罪〕	二二二

誦品二 (七一—一八)

七十五事。

七	無罪十五事	二二三
八	以別眾爲別眾十五事	二二三
九	疑惑十五事	二二三
一〇	惡作性十五事	二二三